# 2025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单位名称：北京市朝阳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机关

#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5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 第一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报表详见附件。

#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本部门职责情况

北京市朝阳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机关为区属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朝阳区辖内公共环境卫生维护，及环卫设施运行维护。

（二）机构设置情况

北京市朝阳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机关为区属处级事业单位。

##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支总计17648.36万元，比上年增加5684.60万元，增长47.52%。主要原因：当年增加发改委批复的政府投资计划5080万元（粪便消纳站项目）。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5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7648.36万元，比上年增加5684.60万元，增长47.52%。

1.财政拨款收入17648.36万元，占收入合计的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648.36万元，占收入合计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3.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4.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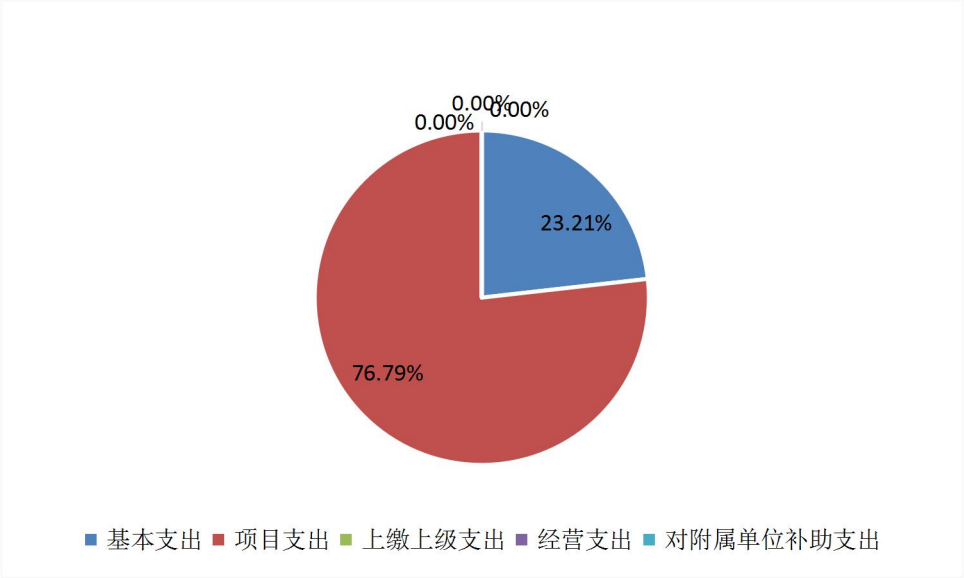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6.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7648.36 万元，比上年增加 5684.60 万元，增长 47.52%，其中：基本支出 4096.87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23.21%；项目支出 13551.48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76.7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

图 2：支出决算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7648.36 万元，比上年增加 5684.60 万元，增长 47.52%。主要原因：当年增加发改委批复的政府投资计划 5080 万元（粪便消纳站项目）。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648.3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教育支出 1.54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1.16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4.82%；卫生健康支出 256.98 万元，占

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46%；城乡社区支出 16538.68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93.72%。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教育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4.68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2.91%。其中:

“进修及培训”(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4.68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2.91%。主要用于:职工教育培训。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441.51万元，2025年度决算851.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2.78%。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下同）2025 年度年初预算 441.51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552.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6.05%。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及养老保险等支出。

“抚恤”(款，下同）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0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35.99 万元。主要用于：去世人员抚恤。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下同）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0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62.38 万元。主要用于：朝阳区政府投资基本建设项目--一场大车间项目尾款。

3、“卫生健康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200.46万元，2025年度决算256.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8.19%。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下同)2025年度年初预算200.46万元,2025年度决算256.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8.19%。根据北京市统一政策缴纳人员医疗保险。

4、“城乡社区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14648.00万元，2025年度决算16538.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91%。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下同）2025年度年初预算0.00万元，2025年度决算5080.00万元。主要用于：朝阳区政府投资基本建设项目-粪便消纳站项目。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下同）2025年度年初预算14648.00万元，2025年度决算11452.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19%。主要用于：日常综合性项目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5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0万元。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4096.87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0万元，（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

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10.47 万元，比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16.98 万元减少 6.51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相比较无变化。2025 年度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

2.公务接待费。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减少 0.4 万元。主要原因：牢固树立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思想，不折不扣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继续严控“三公”经费，压减公务接待相关费用。2025 年度公务接待 0 批次，公务接待 0 人次。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5 年度决算数 10.47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16.58 万元减少 6.1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10.47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2025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14 辆。

##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5年无机关运行经费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565.1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30.1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234.9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556.0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9.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77.3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9.22%。

##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12月31日，北京市朝阳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机关共有车辆14台；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6台（套）。

## 五、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4.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及其他费用。

5.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各单位需根据自身业务职能，补充当年使用的所有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名词解释，例如：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详见附件